

2017 年度
潮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部门预算公开

目 录

第一部分 2017 年潮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部门预算基本情况说明

- 一、部门基本情况
- 二、收入预算说明
- 三、支出预算说明
- 四、“三公”经费说明
- 五、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第二部分 2017 年潮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市人社局部门预算表

- 一、部门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二、部门收入总体情况表
- 三、部门支出总体情况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按功能分类科目）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 七、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 八、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行政经费及“三公”经费预算表
- 九、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 十、部门预算基本支出预算表

十一、部门预算项目支出预算表

十二、部门预算政府采购预算表

第一部分 2017 年潮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部门预算基本情况说明

一、部门基本情况

（一）主要职责

潮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是潮州市人民政府主管全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工作的工作部门，主要职责是：贯彻执行国家、省有关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事业发展的方针政策和法律法规，起草有关规范性文件，拟订本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事业发展规划，并组织实施和监督检查。促进就业工作，统筹建立覆盖城乡的社会保障体系等。

（二）机构设置

1. 本部门下属单位主要有：潮州市人才管理办公室、潮州市人事考试管理办公室、潮州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潮州市高级技工学校、潮州市就业服务管理局、潮州市干部疗养院、潮州市劳动就业培训中心、潮州市职业技能鉴定中心、潮州市劳动保障信息中心等 9 个事业单位。本部门预算为局本级（含潮州市人才管理办公室、潮州市人事考试管理办公室等 2 个未独立核算的事业单位）预算。

2. 本部门内设机构、人员构成情况：内设机构计有办公室、就业促进科、调解仲裁管理科、职业能力建设科、专业技术人员管理科、事业单位人事管理科、劳动关系科、工资福利科、养老失业保险科、医疗生育保险科、工伤保险科、规划财务和社会保险基金监督科、公务员办公室、劳动监察支队、法制科等15个职能科室以及人才管理办公室和人事考试办公室等2个事业单位。

至 2016 年末，我局及人才管理办公室和人事考试办公室等 2 个事业单位共计编制人数 78 名，实有在职人员 76 名。离休干部 2 名，退休干部 40 名。

我局属市财政全额拨款的行政机关单位，经费来源单一。实行行政机关会计制度，经济独立核算。

（三）预算年度的主要工作任务

2017 年度主要工作任务有：

- 1、继续推进我市就业服务和人才管理工作；
- 2、继续推进完善我市社会保障体系建设工作；
- 3、继续实施公务员招录考试、遴选工作和事业单位招聘考试、专业技术人员考试等工作；

二、收入预算说明

2017 年收入预算 1562.04 万元，比上年增加 63.13 万元，增加 4.2%。主要原因政策性增人增资，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1562.04 万元，政府性基金拨款 0 万元，财政专户拨款

0 万元，其他资金 0 万元。

三、支出预算说明

2017 年支出预算 1562.04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306.24 万元，占 83.6%，比上年增加 63.13 万元，增加 4.2%。主要原因政策性增人增资。其中：工资福利支出 734.54 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415.12 万元，商品和服务支出 156.58 万元，其他资本性支出等支出 0 万元；

项目支出预算 255.8 万元，占 16.4%，比上年增加 27 万元，增加 11.8%。主要原因公务员招考录用人数增加及新增人事档案公共服务经费。

主要支出项目有上缴省财政专户、公务员招考录用、市县事业单位公开招聘及公务员遴选、社保扩面征缴及劳动保障法律法规宣传、大型劳务招聘会、慰问国有企业下岗职工特困户、慰问市直住院干部困难干部及离休干部遗属、劳动保障执法及社保基金监督、毕业生创业孵化基地运营及开展三支一扶工作、开展城乡居民养老保险医疗保险工作、人事档案公共服务经费等。

四、“三公经费”预算支出说明

2017 年“三公经费”财政预算拨款支出共 20.6 万元，与上年保持不变，具体情况如下：

（一）因公出国（境）费预算支出 0 万元，全年使用财政拨款安排局（委）机关、局（委）属潮州市人力资源和社

会保障局单位出国团组 0 个、0 人次。开支内容包括：1. 参加会议支出 0 万元；2. 出国谈判、工作磋商支出 0 万元；3. 境外业务培训及考察 0 万元。与上年保持不变，主要原因系本单位本年度没有出国预算项目。

（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预算支出 8.6 万元，与上年保持不变，主要原因系公务车保有量不变。其中：公务用车购置预算支出 0 万元，与上年保持不变，主要原因系没有购置车辆；公车运行维护费预算支出 8.6 万元，与上年保持不变，主要原因系公务车保有量不变。

（三）公务接待费预算支出 12 万元，主要用于上级部门莅临我市开展调研及开展业务指导的接待支出，预计接待 44 批次 1180 人次。与上年保持不变，主要原因是厉行节约，严格控制接待标准。

五、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一）机关运行经费一般公共预算 156.57 万元，比上年减少 16.97 万元，减少 9.8%，主要原因系本单位厉行节约，减少办公用品开支等。其中：办公费 101 万元，印刷费 0 万元，邮电费 0 万元，差旅费 0 万元，会议费 0 万元，工会费 2.08 万元，福利费 1.82 万元，日常维修费 0 万元，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 0 万元，办公用房水电费 0 万元，办公用房取暖费 0 万元，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 0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8.6 万元，其他交通费用 43.07 万元等。

（二）政府采购预算 0 万元，其中：工程采购 0 万元，货物采购 0 万元，服务采购 0 万元。

（三）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止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本部门占有使用国有资产总体情况为：资产总额 6066.61 万元；分布构成情况为：流动资产价值 530.26 万元、固定资产价值 4662.23 万元、在建工程 874.12 万元；主要实物资产数据情况为：房屋 9030.76 平方米，价值 2877.66 万元；车辆 3 辆、价值 79.68 万元；其他固定资产 1704.89 万元。资产变动情况为：调整房屋固定资产价值 336.12 万元（原在建工程未结算），增加在建工程，价值 874.12 万元；车辆保有量由 8 辆减少为 3 辆，价值减少 139.11 万元；增其他固定资产 13.28 万元。

（四）预算绩效信息公开情况

2017 年，本单位预算没有涉及绩效评价。

（五）专业名词解释

1、机关运行经费：指各部门的公用经费，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护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及其他费用。

2、“三公”经费：“三公”经费包括因公出国（境）经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

出国（境）经费指行政单位、事业单位工作人员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差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指行政单位、事业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公务用车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指行政单位、事业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外宾接待）费用。

第二部分 2017 年市人社局部门预算表